

鄂经信规划〔2017〕9号

TempHead

省经信委关于印发湖北省新能源汽车

及专用车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市、州、县经信委（局）：

现将《湖北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实施。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年1月11日

湖北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

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汽车产业是湖北的重要支柱和优势产业，新能源汽车及专用汽车是湖北汽车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省汽车产业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为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中国制造2025湖北行动纲要》部署，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实现汽车大省向强省的转变，根据湖北省《关于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特制定本规划。

一、产业发展现状

**（一）发展成就**

**1. 产业基础进一步夯实**

“十二五”以来，全省汽车产业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抢抓各种机遇，在整车和零部件，新能源汽车及专用汽车等领域均取得了长足进步。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经济效益进一步提高。2015年，全省汽车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税金分别是“十一五”末的1.8倍、1.3倍、2.0倍，汽车产量处全国第6位。

新能源汽车整车技术不断成熟，生产能力快速提升，服务领域更加宽广，核心零部件供给能力进一步提高，产量实现大幅增长，2015年产量达1.4万辆，标志着我省新能源汽车已经进入规模化产业化阶段。专用汽车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品种更加丰富，品质不断提升，集群化、差异化发展特征更加明显，保持了较快增长态势，2015年产量达25万余辆，比“十一五”末净增近10万辆，占全国专用汽车年产销量的14%左右。

**2. 产业优势进一步凸显**

新能源汽车产业水平稳居全国前列。2015年产量排名全国第6位，东风汽车公司的纯电动乘用车、纯电动客车、纯电动物流车、MPV、SUV、皮卡等多款车型已相继投放市场；扬子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纯电动城市客车、物流车和在线公交车已量产，在线充电纯电动城市公交客车成为我国现阶段客车电动化的主要基础方案之一；基本具备电池、电机、电控系统三大核心总成部件批量生产和配套能力。

专用汽车生产规模名列国内前茅。2015年产量排名由全国第2位提升到第1位，产品品种涵盖专用汽车国家产品目录中的八大类全部产品。普通自卸车、厢式车、仓栅车、罐式车等产品在全国具有较强的规模优势，专用车产业特色优势凸显。

**3. 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

产品结构调整成效显著。新能源汽车产品型谱已经涵盖了纯电动轿车、客车和轻型商用车及底盘，公共服务类和物流新能源专用汽车不断涌现。专用汽车产量占载货车产量的比重已由2010年的23%提高到55%，重、中、轻构成比已经由2010年的2：5：3逐步调整到5.5:2.1:2.4，普通类型产量逐步降低，专用功能较强的专用汽车产量逐年增长。

区域结构调整特色鲜明。沿长江的汽车产业带已经延伸至宜昌市。以武汉市、襄阳市为核心的新能源汽车生产和示范推广基地已经建成，十堰市、随州市新能源商用车已初具规模。随州市“中国专用汽车之都”全面繁荣，十堰市专用汽车特色化趋势不断加强。

**4. 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已基本形成以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为“三纵”的新能源整车研发能力和以整车控制、驱动电机、动力电池（含燃料电池）等为“三横”的关键零部件开发能力。东风汽车公司、武汉理工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武汉新能源汽车工业技术研究院等单位建设了拥有整车设计、动力电池、燃料电池等关键零部件的国家级和省级研发平台，建立了由东风汽车公司、武汉理工大学等单位发起的武汉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专用汽车创新能力得到明显提高，其中重型专用车底盘、特种车底盘、特种作业车、治沙植草喷播车、石油特种车、前卸式混凝土搅拌车、大马力自卸车、道路检测车、罐式集装厢等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抑尘车填补了国内空白；旅居房车、移动式工程车和电视转播车等以其技术水平和质量在国内都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新能源专用车的技术水平和市场推广一直走在全国前列。

**5. 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

截止2015年底，全省已建成各类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14家，已在武汉市建成新能源乘用车产能8万辆/年，在武汉市、襄阳市分别建成新能源客车产能5000辆/年、3.6万辆/年，在武汉市、襄阳市、随州市、十堰市建成各类新能源专用汽车产能2万辆/年。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方面，已经形成驱动电机产能15万台套/年，电子控制器产能25万套/年，锂离子动力电池产能 12亿Wh/年。已列入国家《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专用车生产企业96家，位居全国第2，已形成产能40万辆/年，涌现了一批主营收入超10亿元的企业。

此外，南京金龙、比亚迪、江淮汽车、众泰汽车、海立美达公司等在我省投资的一批新能源汽车和专用汽车在建项目，天津力神、深圳沃特玛等一批动力电池在建项目，将进一步增强发展后劲。

**（二）发展问题**

**1. 发展模式有待转变**

新能源汽车创新发展动力不足，仍然延续在传统汽车上进行改装的生产模式和仍然依赖国家地方补贴而忽视市场需求的盈利模式，研发优势尚未充分转化成产业优势，产品水平不高、品牌效应不强。专用车个性化定制、智能化生产等适应时代发展趋势的新生产模式仍刚起步，部分企业对转变粗放型增长模式反应迟缓，对绿色发展缺乏系统研究，在新的商业模式创新上有待进一步加强。

**2. 发展瓶颈有待突破**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配套能力严重不足、过分依赖外采、成本高的问题成为制约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最大瓶颈。核心零部件缺乏一体化系统配套能力，严重影响整车性能和技术进步。专用汽车产品同质化和低质化现象较突出、分工协作能力不强、专用上装部件配套能力偏弱、现代企业制度建设落后等问题，严重制约行业的发展壮大。

**3. 发展环境有待改善**

新能源汽车发展环境严重缺乏，充电设施建设严重不足，远不能满足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需要。充电设施的规划、选址、建设与车辆使用规律和使用习惯匹配衔接不够，不能为消费者提供便利的使用条件，与车辆较长行驶里程相配套的充电站网络远未形成，新能源汽车消费者普遍存在里程焦虑。针对个人用户的充电问题还没有形成系统的解决办法。

**4. 发展质量亟待提高**

“十二五”期间，尽管专用汽车产业发展迅猛，但低水平重复建设现象依然存在。特别是企业集中的地方，不仅没有形成协调、共享发展的良好态势，反而由于区内产品同质化严重，导致恶性竞争。地方政府尚未形成有效的解决问题的办法，对今后培育和继续壮大专用汽车生产基地造成了隐患。

**5. 发展外向度尚需提升**

全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国际化水平较低，“走出去”发展能力相对较弱，尚未形成区域间协同高效发展的模式。产品出口量小面窄，大部分出口产品处于国际市场中低端，利润低，竞争力不强，容易受到外界不利环境的影响。同时，缺少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跨国企业，品牌的海外影响力尚需进一步加强。

二、发展形势和机遇

**（一）产业发展新趋势带来新挑战**

目前，汽车产业新一轮国际竞争态势日益严峻，我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发展受到深度挑战。一是汽车行业竞争正由制造领域向服务领域加速延伸。进入互联网+时代，汽车制造借助大数据和云计算，推动商业模式创新和价值链重构，使得汽车生产端和消费端直接连通，让个性化定制成为可能。二是新能源汽车成为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为了破解制约汽车产业发展的能源和环保问题，主要汽车生产国已将发展新能源汽车上升为国家战略，以节能和新能源汽车为主攻方向的国际汽车产业竞争态势已全面展开。三是智能化、网络化、数字化将成为汽车发展的主流。随着车联网、自动驾驶、人机交互系统技术加速成熟，整车企业和零部件供应商正加大智能化、网络化系统的投入，积极发展智能汽车、互联网汽车，汽车产业竞争格局将因此发生颠覆性的变化。

**（二）“五大”发展理念提出新要求**

“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要求汽车产业在新一轮发展中必须坚持创新发展、实现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坚持融合发展，加快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产业融合发展格局；坚持绿色发展，加快推动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坚持开放发展，积极探索国际间产业合作发展新模式；坚持共享发展，实现全产业链分享市场成果共同进步的局面。“十三五”期间我国经济新一轮改革进入深水区，经济增长形势将由过去投资、出口、消费拉动，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传统产业的绿色升级和创新、消费等拉动方式进行转变，由过去区域试点经济发展，向全国经济整体协同发展转变。

**（三）国家发展战略带来新机遇**

“一带一路”、“长江流域经济带”以及“互联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新农村建设”等一系列国家发展战略的深度实施，将会对内需市场的需求结构带来很大影响。在“一带一路”战略导向下，专用汽车市场需求将会西移和外延，同时带动国内大物流的西移和外延；受互联网、大物流和大工程影响，客户将由分散类向集团类进行转变；加大新农村建设，将使新型农村专用车辆呈现较强的增长态势；在供给侧改革和节能、环保政策影响下，各种形式的新能源专用车将快速增长，铝合金等轻量化专用汽车将得到较大发展。这些都将倒逼汽车企业树立开创型发展新思维。

**（四）汽车技术变革拉动新发展**

目前，全球汽车技术正在经历以“底盘电动化、车身轻量化、整车智能化、交通网联化”为代表的四大变革。在新一轮产业升级创新变革的进程中，新能源汽车和专用汽车产业必须尽快实现传统粗放型增长向绿色增长转变。今后，以单一新产品、追求细分市场为主的个性化生产的企业，以成熟的金融工具把汽车产品打造成金融产品供给客户并参与物流产业价值链分享的新型专用汽车企业，以丰富企业产品线打造产品系统解决方案并辅以BT/BOT/PPP等新型运营模式参与市场竞争汽车企业，以利用互联网+的思维和大数据管理生产运营、销售、售后服务为一体的新型汽车企业，将快速涌现。

三、发展思路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以提高质量和核心竞争力为中心，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扩大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供给。积极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以转型升级为核心，以技术创新和智能制造为主线，以转变发展模式、突破发展瓶颈、改善发展环境、提高发展质量、提升发展外向度为主攻方向，进一步巩固现有发展基础，加快新能源汽车的培育壮大，加快专用汽车发展新空间的拓展，进一步增强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核心竞争力，全力打造发展新优势，推动湖北汽车产业向更大更强跨越。

**（二）基本原则**

**1. 绿色发展，质效兼取**

积极鼓励企业在绿色发展领域的探索与实践，把握未来汽车生产制造、消费需求与结构升级的机遇，从“绿色制造”到“制造绿色”，探索我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发展新路径。通过提高企业生产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缩短研制周期，降低产品不良品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等措施，大力提高我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发展的质量和效益。

**2. 自主创新，开放合作**

继续把自主创新作为推动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产业发展的主要驱动力，通过创新引领，不断实现我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和供给品种、领域的扩大。充分利用全球资源和市场，积极探索国际产业合作发展新模式，通过广泛对外交流，实现我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技术、金融、产业、物流、贸易等全方位合作。

**3. “两化”融合，智能升级**

不断推进制造业和互联网融合发展，通过“两化”融合标准体系贯标和试点示范，大力提升我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生产管理水平和客户服务管理水平。大力推行智能制造，通过智能制造标准、核心软件和工业互联网与信息安全系统、关键智能制造装备的应用，促进我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制造业转型升级和智能化改造。

**4. 市场驱动，政府支持**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和生产一致性管理，健全企业失信和违法违规惩戒机制，支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汽车应用和消费，促进市场健康、持续壮大。更好发挥政府统筹谋划、规划引导、政策支持的作用，建立完善新能源汽车及专用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许可的信息沟通和监管协调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建设。

**（三）主要目标**

**1. 全力打造新能源汽车生产“高地”**

进一步发挥武汉、襄阳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先发优势和示范带动作用，加快全省各地新能源汽车整车及关键零部件项目建设，进一步壮大龙头企业规模实力和品牌效应，形成1～2个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乘用车生产企业，2～3个具有国内比较优势的新能源客车企业，3～5个具有地区比较优势的新能源专用车企业，5～10个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新能源驱动系统、动力电池系统、电控系统的新能源关键零部件企业，一批独具特色的新能源汽车配套服务企业，全力打造中国新能源汽车生产高地。

至2020年，全省新能源汽车产能达到50万辆/年，主营业务收入1500亿元。总体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关键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产业规模位居全国前列，产销量占全国比重10%。

**2. 全力构筑专用车产业“强省”**

以随州、十堰为龙头，进一步扩大“中国专用车之都”的影响力，加快武汉市、襄阳市、荆州市、荆门市、孝感市等地专用车特色化发展，进一步加快专业化、差异化、高端化和轻量化、绿色化发展步伐，加大互联网+智能制造推广应用和品牌建设力度，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实现关键上装部件、专用底盘开发能力和制造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能源专用车建立技术优势，研发居国内领先水平。形成2-3家主业突出、竞争力强、影响力大的专用车企业集团，全力构筑中国专用车强省。

至2020年，全省专用汽车产能达到40万辆/年，其中高品质适销对路新能源专用车产能5万辆/年。在全国的地位和影响进一步提升，生产规模在努力提高附加值基础上适度增长，产销量占全国的比重提高到15%。

四、发展重点

**（一）推进新能源汽车产品研发和规模化发展**

进一步扩大中小型纯电动和插电式混合动力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新能源专用车生产规模，形成整车开发和定型试验等产业化开发能力。持续跟进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乘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客车和专用车的关键技术研发，促进超轻量新型客车平台成果转化，加快高集成度的电动一体化底盘产品技术成熟，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自主开发及产业化能力。形成能满足市场需求、具有安全保障的新能源汽车创新体系和供给体系，建成较为完善的配套设施支撑体系。

**（二）提升专用车产品供给能力和水平**

加大专用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力度，瞄准细分市场，推进专用汽车差异化发展。加大专用汽车产业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调整力度，加强资源整合、市场整顿，支持企业开发新产品，提高市场占有率。不断拓宽专用车品种，重点发展适合现代物流行业需求，具备轻量化、车联网技术、应用新材料为特征的现代物流专用车辆；适应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农村建设需要，具有短轴距、环保化、密封式、新能源为特征的新型工程建设车辆；承担政府职能社会化转变和适应新农村需求，具备系统解决方案，部分具备新能源特征的市政、环卫车辆；适合高等级公路养护、抢险、救援需求，具备作业单元系统性、匹配性的各种专用车辆；适合提升现代生活品质需求，具备人性化、合理化、环保特征的各类休闲服务专用车辆；适合现代影视传媒行业需求的各种专业车辆。重点推进相关车辆整车设计技术和新能源专用汽车关键技术的创新突破。

**（三）增强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创新和配套能力**

电池系统方面：提高高性能动力电池正极、负极、隔膜、电解质材料制备技术，车用动力电池单体、模块、系统设计技术，高性能低成本燃料电池材料和系统关键部件，电动汽车电力系统储能应用技术等；电机系统方面：提高电动轮/轮毂驱动技术、新能源汽车电机及其驱动系统、新型微型涡轮发电机系统、基于EMT的电驱动系统等技术；电控系统方面：发展电动汽车动力系统能量流与信息流协同控制技术、能量回馈式电动汽车制动防抱死系统、纯电动汽车远程监控和故障诊断系统、电动汽车车载充电机、车用动力电池组管理系统、集成DC-DC和其他电气功能的控制器、可变电压控制器等。

**（四）推进专用车关键上装部件技术进步和品质提升**

重点推进举升装置和随车吊机总成、支腿和鞍座、高压封头和罐体、厢式运输车举升尾板等优势专用车上装部件技术进步，加快产品质量、稳定性、可靠性等品质的提升。加快智能控制、安全保障等新型专用车部件的研发和产业化。加速推进符合上装部件的标准化、模块化设计技术，高效运输、节能、环保要求的轻量化整体设计技术和车联网系统部件，铝合金下料、焊接、结构件制造，各类专用车制造工艺装备等。

**（五）加快区域发展特色形成和竞争优势确立**

巩固现有基础，加快全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产业区域差异化特征和竞争优势的形成和确立。武汉市以新能源乘用车、城市公交客车等，以及高端市政、园林、环卫、消防、应急等专用车为重点发展方向，建立集群优势和自主创新优势。随州市以轻型新能源商用车底盘、公共服务领域新能源专用车等，以及传统专用车的轻量化和智能化为重点发展方向，不断提升“中国专用汽车之都”发展水平。襄阳市以新能源乘用车和商用车为重点发展方向，推进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进入新一轮快速增长期，加快“中国新能源汽车之都建设”。十堰市以中重型新能源物流、作业车和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以及工程车、特种作业车、自卸车等专用车为重点发展方向，加快推进“国际商用车之都”建设。荆州市以油田作业车和多功能车载叉车系列专用车及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等为重点发展方向，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完善产业链。

五、主要任务

立足现有基础，结合我省实际，积极创造条件，瞄准重点发展方向，着力实施“七大”工程。

**（一）传统产品优化工程**

以“专、精、特、新、轻”为主攻方向，巩固现有专用车产品市场优势地位，加快开发专用功能强、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市场急需的专用车产品，加强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在专用车上的运用，不断提高专用车底盘和专用装置研发制造水平，促进产品结构优化升级。巩固和扩大罐式车、自卸车、半挂车等传统专用车的制造优势和产业规模，积极开发除冰除雪车、抢险救援车、通信应急保障车、医疗救护车、防疫消毒等应对重大自然灾害的抢险救灾类专用车以及大型油田、矿山、国防等专用特种车辆，重点支持未来文化展播车、流动舞台车、医疗设施车、消防车、专用仪器设备运输车等消费服务类专用车辆，抓住国家新能源汽车发展战略机遇，加快发展快递物流、冷链运输等城市居民的节能环保新能源专用车，迅速抢占国内市场。

**（二）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加快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不断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支持建立跨行业的新能源汽车产业联盟，搭建新能源汽车产业创新平台，包括纯电动乘用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乘用车共用车型平台、混合动力商用车动力系统平台。鼓励支持企业建设新能源整车国家（地方）工程实验室、车用动力电池国家（地方）工程研究中心、电驱动动力系统国家（地方）工程研究中心，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整合现有科技资源，建设2～3个国家级整车及零部件研究试验基地，构建完善的技术创新基础平台；建设2～3个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工程化平台，发展一批企业主导、科研机构和高等院校积极参与的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推动企业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加强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构建全产业链的专利体系，提升产业竞争能力。

**（三）名牌产品争创工程**

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各项质量管理制度，按照国家汽车产业政策和技术标准要求生产，完善生产和检测设备，建立产品质量预警和追溯机制，严格把好专用车产品质量关。鼓励企业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修订活动，掌握有关标准话语权。加大新能源汽车和专用汽车品牌培育力度，积极引导企业争创中国驰名商标、湖北名牌。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强化产品质量管理。

**（四）产业实力增强工程**

通过政府引导、市场主体培育和加强技术标准建设，打造新能源汽车完整产业链。加快推进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和生产装备自主化，重点支持动力电池、动力总成和电控系统产业化，积极支持东风汽车公司新能源汽车的产业化工作，形成新能源汽车批量生产能力。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探索裸车销售+电池租赁、整车租赁、快换电池等新型商业模式。完善新能源汽车技术研发、检测和试验公共服务平台，争取建设国家级新能源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进一步引导全省专用汽车资源向专用汽车企业比较集中地区聚集，推进专用汽车集群化发展。加快发展模具、汽车电子等专用车上下游产业及产品，延长产业链，壮大产业集群。积极支持随州实施“千亿元产业”战略，积极推进企业联合、兼并、重组，着力培育一批在国内外有一定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企业集团或龙头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

**（五）智能制造示范工程**

以重点企业试点示范项目为引领，以点带面、逐步扩展，实现车间、工厂、产业的智能制造，形成一批具有创新性、引领性的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引导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售后服务、企业管理等环节推广数字化系统，针对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制造装备、软件等关键技术实施重点攻关。发展新型生产制造方式，推动企业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制造、云制造等智能制造模式，推动互联网应用从销售环节向生产制造全过程拓展。培育发展开放式研发设计模式，引导消费企业建立开放创新交互平台、在线设计中心，以充分传递和应用数据流，有效调配资源，快速响应市场，实现客户需求的高效满足和企业的智能化发展。

**（六）绿色发展转型工程**

大力推进工业节能降耗。推动重点节能技术、设备和产品的推广应用。鼓励工业企业建立能源管理体系，提高企业能源利用效率。促进工业清洁生产和污染治理。针对车辆生产焊接、下料、油漆等重点污染物排放环节，推动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提高新建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加强废旧动力电池等回收利用。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加快形成有利于落后专用车企业退出的市场环境和长效机制。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市场专业服务、增值服务项目，建立汽车金融信贷、保险、租赁、物流、二手车交易等市场营销和售后服务体系，发展新能源汽车、专用汽车及关键零部件质量安全检测服务平台。

**（七）对外合作开放工程**

抢抓国家实施“一带一路”战略机遇，引导企业“走出去”，整合全球资源，开展国际化经营。积极搭建对接平台，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参与国际产能合作，通过境外新设、并购等方式，到海外目标市场设立研发机构、生产基地，申请国外专利，开展国际并购，实现企业的国际化战略，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本土跨国公司。充分发挥职能部门作用，支持、指导、推动我省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积极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新能源汽车、专用汽车示范推广项目，合作探索汽车的新型商业化模式。积极促进龙头企业建立海外营销服务体系，进一步增强辐射力和带动力。优化利用外资产业结构，以产业链高端产品和关键技术研发作为招商引资重点，引导外资投向，提升承接和吸纳国际产业转移的规模和能力，大力引进著名跨国企业在湖北设立研发机构和建设产业化项目。

六、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实施**

充分发挥省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制度的协同作用，加强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提高工作效率，及时解决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切实发挥各级地方政府促进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产业发展的主体作用，根据地方实际科学制定支持措施。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产业联盟等组织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建立完善行业协同推进服务机制。充分发挥企业的市场主体作用，增强企业发展与规划目标的衔接性。

**（二）完善发展政策**

积极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补充修订《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全省专用汽车行业发展的意见》，结合本地实际，科学制定新能源汽车推广方案，加大对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支持力度，加大城市公交、出租、环卫等公共服务领域新能源汽车更新更换力度。建立新能源汽车研发公共平台和产业联盟，鼓励联合共建国家级研发实验室和检测服务机构。建立健全新能源汽车监管平台。研究制定促进电池再制造企业提高技术水平和环保水平的优惠政策，鼓励大型电池再制造企业与生产企业在动力电池回收处理方面形成合作机制。

**（三）引导资金支持**

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多种方式、多方筹资。支持有投资意向的金融机构和相关企业积极参股省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或长江经济带产业基金，按照市场规律支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产业发展，强化产业基金投资方向，发挥基金引导作用，分布有序扩大规模，面向全省支持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产业发展。鼓励风投、创投、民间资金等社会资本投资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相关产业，推动有条件的企业到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融资。鼓励省内金融公司通过发行金融债券等方式，拓宽支持个人购买新能源汽车的资金来源。

**（四）强化人才建设**

支持大专院校和职业学校开设与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产业发展相关的各类专业，加快培养一批专业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专业工匠。加强企业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的合作，设立更多的博士后流动站，深化知识溢出效应。比照发达省份的人才引进政策，加大留住人才政策力度，防止人才流失。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培训机构，加大产学研一体化发展的力度，构建多元化、多层次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人才教育培养体系。

**（五）营造良好氛围**

充分利用媒体、网络、会议等多种渠道，宣传新能源汽车对节能减排的积极作用，搭建展览、推介等多种平台展示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推广应用成果，增进社会各界认知程度，形成易于接受、乐于使用新能源汽车的良好氛围。继续加大新能源汽车的政府采购力度，努力形成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的社会氛围。支持武汉、襄阳积极探索新能源汽车新型商业运营模式。

**（六）共创产业生态**

引领源汽车及专用车企业以不断颠覆自我的姿态迎接互联网时代带来的挑战与机遇，并以创造全流程用户最佳体验作为企业的核心目标，推行“企业平台化、用户个性化、员工创客化”的“三化”战略，致力于实现与用户的零距离，使新能源汽车及专用车企业从一个封闭空间逐步向一个创业生态圈、并联交互生态圈、共创共赢生态圈转变，共创产业生态系统。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月11日印发